

要求相關主管機關應明訂處理準則以供發生爭議時之參考，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過往供應商對經銷商轉售價格之限制，乃行之有年之潛規則。對於供應商來說，這種約定一來可防止少數經銷商不用心經營而只靠低價策略進行銷售，二來也可以避免經銷商間互相殺價競爭，以免常有經銷商因其他經銷商進行低價競爭來找供應商抱怨。然此轉售價格限制違反了公平交易法之自由市場公平競爭宗旨，故於此次修法特定第十九條本文予以禁止。
- 二、第十九條但書卻開了個「有正當理由者，不在此限」之例外，問題在於，怎麼樣的情況才構成正當理由，供應商規定經銷商轉售價格之上限行不行？不處罰不按供應商要求訂價的下游經銷商，改成給遵守要求的經銷商獎勵或折扣行不行？干涉一部分而不是全部的經銷商的價格行不行？以上皆屬實際運作時常遇問題。本席要求相關主管部門儘早針對上述常見爭議明訂處理準則以供民眾發生爭議時之參考。

（二十二）本院丁委員守中，針就汽車駕駛人未注意路況就逕自開車門造成交通事故，認為每年因開車門肇事而死傷的人數居高不下，且無下滑之趨勢。以去年（2014）為例，死傷車禍數為 3,280 件，其中死亡人數為 6 人，受傷人數為 4,378 人，目前法令僅能對該事故造成他人死傷依「刑法」處以刑責或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記點、吊扣駕照。若事故無人傷亡或僅造成車損則無罰則，而「刑法」中的傷害罪亦為告訴乃論，受害者未提起告訴，肇事者便不用負擔刑責。有鑑於開車門肇事刑責過低造成民眾普遍不在意，本席要求警政署及相關主管機關擬定罰則，並規劃正確開車門觀念的推廣活動，從法治與觀念雙管齊下，降低開車門肇事之事故率，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週去三年來，開車門未注意所致之交通事故，每年約為 3,500 件上下，平均造成 6 人死亡、4,200 多人受傷。雖非交通事故肇事率之首位，但僅需駕駛人細心注意，使用正確方式開關車門，就能有效降低事故發生次數。目前事故次數居高不下，很大一部分的原因在於無相因應之罰則，法令僅能對該事故造成他人死傷依「刑法」處以刑責或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記點、吊扣駕照。若事故無人傷亡或僅造成車損則無罰則，而「刑法」中的傷害罪亦為告訴乃論，

受害者未提起告訴，肇事者即不須負擔刑責，無法對汽車駕駛人形成嚇阻。開車門前僅需多注意四周，看一下後照鏡，如此隨手之勞的小動作，即可避免，惟有觀念建立與法治制度雙管齊下，相得益彰。

(二十三) 本院丁委員守中，因 104 年度預算中，台灣地理資訊中心之人力配置，去年年底 98 名員工中，僅有地理專業人員 1 員、土木與環境工程專業 5 員，合計僅占員額 6%，比例嚴重失衡。我國地狹人稠，結合資通與地理的工作至關重要，台灣地理資訊中心應重新調整員額專業分配比例，以反映業務內容，特此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台灣地狹人稠，不論是在國土保育或居住地開發的部分，都需地理資訊作為配合，在凡事都數位化的現在，台灣地理資訊中心在結合資通和地理的工作則至關重要。
- 二、根據 104 年度預算報告，台灣地理資訊中心 103 年 12 月底的人力配置中，98 名員工中只有地理專業 1 員，土木與環境工程 5 員，合計僅占約 6%，資訊與電機工程專業也僅有 17 員，反觀商學與管理專業合計共有 65 員，比例嚴重失衡。
- 三、台灣地理資訊中心應重新調整員額專業分配比例，工作回歸專業、反映業務內容，以免對中心業務造成影響。

(二十四) 本院丁委員守中，因近日國家電力吃緊，台電更表示限電機率大增，然而今年 2 月 24 日，台電宣布新的電價公式時，卻主動表示「降幅會超過大家的期望」，如同間接鼓勵民眾過度用電。夏季即將到來，比過往便宜的夏季電價可能使原本就已經吃緊的供電情況更為嚴重，台電應盡速研擬因應措施，避免在電價調降後，民眾增加用電，對全國供電產生影響，特此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台電於今年 2 月 24 日宣布新的電價公式，表示降幅「會超過大家的期望」，但是今年四月底就發布了「備轉容量率低於 4%，限電機率增大」的警訊，台電做出「降價超乎期望」的承諾，如同間接鼓勵民眾過度用電。
- 二、今年的夏季電價和去年同期相比，除了 1001 度以上之外各級距，每度皆相差 0.12 至 0.39 元不等的價錢，其中 331~500 度的部分甚至便宜了近 10 分之 1。